

## 广东康德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康德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来，未进行过股票发行，未能达到融资目的，且公司根据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未来将致力于提高公司的研发实力、建立健全技术服务体系和快捷灵活的营销服务网络，提高市场占有率，更好地为股东创造价值。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同时降低新三板信息披露的成本，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8年3月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提请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0个转让日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事项与全体股东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协商，并初步达成一致意见，公司会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保护。若有异议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丁碧云先生、丁煜先生承诺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股东取得股份的成本，具体价格将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如异议股东未在终止挂牌后一个月内与公司联系股份转让事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将不再承担上述义务。为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公司将随时与各股东保持通畅的沟通与交流，并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因此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康德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2日